宁县委直属机关工委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印发的《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安排部署，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全面梳理，形成绩效自评报告，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机关党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机关党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决议。根据上级党组织的重大决定和指示，研究制定机关党建工作规划，领导、督查和指导机关党组织的工作。

（二）审查组建机关党组织，督促和指导机关党组织按期对班子进行换届改选，健全领导班子。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考察审批机关党组织的班子成员。

（三）对机关党组织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决定、重要工作部署等情况进行督查和考核。配合组织、人事部门，对机关单位的党建工作、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

（四）对机关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培训和考察，按照《党章》规定，坚持标准，严格程序，做好机关发展党员工作。

（五）参与、检查和指导机关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等党内生活，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助其做好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本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六）协助纪检、监察部门抓好机关党员干部党纪法规教育，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办理机关党员违纪案件，处置不合格党员，抓好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七）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探索机关党建工作规律和新路子，不断推进机关党建工作上水平。

（八）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做好机关党员党费收缴与管理工作。

（九）领导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并支持其依照国家法律和各自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2021年末我单位资产总额99663.00元，其中固定资产99663.00元。

**（二）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1年，县委机关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完成了党政机构改革、脱贫攻坚、主题教育、作风建设、精神文明和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县发展提供了机制体制保障。

**（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支出情况。**2021年总支出124.696万元，无结余。基本支出124.696万元，占总支出99.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3.0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87**%；商品和服务支出**9.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4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22%）。**项目支出**:1万元（其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00%）。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预算执行有效。**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小于100%；结转结余率控制在合理范围；部门对项目支出的组织领导、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是否建立和落实了相应的管理机制；对项目支出的组织领导、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都建立和落实了相应的管理机制；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小于100%。

**预算管理规范。**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预算参照规定。**根据县委直属机关工委工作职责及2021年度重点工作，制定2021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和政策，明确2021年度绩效管理的工作重心和方向，确定相应的绩效管理策略和目标;根据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适时跟进、反馈和调整跟进工作项目，适当调整和优化，确保年度绩效管理工作计划顺利完成。根据2021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目标、方向、管理策略、工作重点以及组织方式等，开展具体的绩效管理体系规划，包括绩效管理制度、考核办法、考核方案、考核流程及相关表单等。

**（五）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年，我委收入预算数76.65万元，决算数120.69万元；支出预算数76.65万元，决算数120.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69万元，项目支出1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机关党建工作**

**一是着眼大局，精心部署机关党建工作。**根据县委全委扩大会议精神，紧扣全县中心工作，结合机关实际，制定印发了《2021年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着力健全和完善机关党的各项工作制度，做到了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的有机结合，实现了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的同谋划、同安排、同推进。**二是强化班子，夯实机关党的组织基础。**切实加强机关党的基层组织，结合机构改革工作，审批成立机关党委4个，机关党支部9个，更名党组织14个，撤销党组织10个。健全完善了《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规程》，换届改选机关党组织班子15个，调整充实机关党组织班子成员103名。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举办全县党支部书记轮训班一期，轮训党支部书记131人次。按照“先进支部抓巩固、一般支部抓提升、后进支部抓转化”的要求，创建县财政局机关党支部等示范党支部4个，转化软弱涣散机关党组织5个。**三是坚持标准，提高机关发展党员质量。**不断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多措并举扎实开展党员发展工作，切实提高发展党员质量，确保为组织输送新鲜高质量的血液，4月份，组织举办全县入党发展对象培训班1期，培训入党发展对象257名。坚持标准，严把关口，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3名，审批接收预备党员16名，转正预备党员18名。**四是及时部署，全面运行“甘肃党建”平台。**按照省市安排，及时召开县直机关“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动员会暨管理员培训会议，动员鼓励县直机关党员高质量运用平台，争做学习型党员，实实在在发挥学习平台的功能优势，有力推进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着力构建学习型党组织，直属机关工委党员“甘肃党建”安装使用率达100%，平台“三会一课”等会议全面达标完成。**五是强化教育，切实加强机关党员管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切实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尤其是“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的落实，加大检查指导力度，促使机关党员教育工作形成长效机制。“七·一”前，组织开展庆祝建党98周年系列活动，对机关党员进行了党的宗旨意识教育和党性教育，有效提高了机关党员的思想政治素养。

**2.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切实把主体责任扛稳抓牢，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健全完善了工委各项议事制度及长效机制，不断加强党内民主建设。认真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和“六重一大”、“四个不分管”、“一把手末尾表态”等制度。认真开展修复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工作，着力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作风领域突出问题，切实转变干部思想作风，推动形成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年召开专题部署会议2次，签订廉政承诺书5份；组织理论学习4次，观看教育警示片3场，开展红色教育1次。党员干部规矩意识不断增强，纪律作风明显好转，单位上下形成了风清气正、齐心干事的良好氛围。

**3.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今年以来，我委切实增强抓意识形态工作的履职自觉，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县直机关党的建设重要内容，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采取四大举措抓实意识形态工作。**一是强化理论学习，筑牢思想防线。**在开展思想宣传工作中充分发挥党的思想理论建设优势，坚持把理论武装工作放到头等重要的位置来抓。为县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统一配发了《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选编》等书籍。**二是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健全工作机制，明确工作目标，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当好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者、组织者和推动者。定期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任务，分析研判意识形态走向，制定意识形态工作方案，确保机关意识形态始终在党的领导下健康有序开展。**三是打造“书香机关”，共建“学习强国”。**“学习强国”平台推广以来，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同时，将学习平台推广使用情况纳入机关党建考核内容，督促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扎实推进“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工作，形成比学赶超的氛围。**四是丰富活动载体，培育健康情操。**通过开展党员过政治生日、重温入党誓词和赴红色教育基地接受革命传统教育等活动来锤炼党员党性、提高干部觉悟。

**4.政法维稳工作**

综治和平安建设是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实现平安社会的基石。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县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牢固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稳定是第一责任”意识，我委成立了县委直属机关工委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完善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和措施，真正做到工作齐抓共管、责任层层落实。通过对党员干部进行法律知识的学习教育活动，增强党建工作队伍素质，使全体党员干部认识到只有知法懂法，才能守法、用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完善了值班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节假日期间坚持领导班子成员带班，工作人员在岗值班，做到来文、来电有记录，处理、交办有记录，接收、传办不疏忽、不遗漏。同时，深入帮扶村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反邪教警示教育等活动，全力维护发展稳定大局，为推动扶贫攻坚创造良好的社会政治环境。

**5.统战工作**

今年以来，我委立足工作实际，以党建为引领，对标对表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要求，深化思想认识，提高履职担当，完善工作机制，坚决扛起党管宗教工作的政治责任。成立了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县委直属机关工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主动联系对口部门，加强部门联动，增强了民族宗教工作合力。同时，主动至帮扶村统战对象家中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解决生活中遇到的难题，节日里开展慰问活动，送去党的关怀与温暖。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机关党建工作在县委县政府决策方面、体制机制等方面彰显作用。

**2.社会效益。**机关党建宣传影响力进一步扩大。

**3.行政效能。**工委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县委机关工委可持续性影响继续加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机关党建工作对服务发展大局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满意度明显增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评价指标较为宽泛，部分资金项目效果无法量化，评价结果欠准确。

**（二）改进方向和具体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我委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整改

1.细化评价指标;

2.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重点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得出让人信服的评价结果;

3.完善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标准，在不同性质指标的基础上，划分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